

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新增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组织召开了《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新增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赛尔福职业安全健康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 8 位，会议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听取了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建设情况的汇报，安徽赛尔福职业安全健康有限公司监测情况的汇报，与会代表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新增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

建设地点：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云谷路以北、青龙潭路以东合肥出口加工区，
经度：117.192342 纬度：31.732493。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改扩建工程年新增产能 500 万台（套），年新增生产便携式笔记本电脑 185 万台、SSD 套件 300 万套、服务器主板 15 万套；同时对环保设施及配套设施进行改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经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合经区经项【2018】266 号“关于新增年产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备案的通知”对该项目予以备案；该项目于 2019 年 8 月 8 日经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合经区经项变【2019】35 号文“关于新增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备案内容调整的通知”对备案内容进行调整。

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委托合肥市斯康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新增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0 月 8 日由合肥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

分局环建审（经）字[2019]112 号《关于对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新增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批复。

该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04 月进入调试期间。项目从立项至本次环保验收前无环保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400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13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年新增产能 500 万台（套）以及环保设施及配套设施改造。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产生的废水类型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燃气热水锅炉排水、冷却循环塔定期排污水等，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派河。

（二）废气

P1 厂房废气：

回焊炉废气分别经两套烟雾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分别经 2 根（排气筒 1-1、排气筒 1-2）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钢板清洗产生的废气引入相应区域回焊炉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经前述 1 根（排气筒 1-1）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实验室产生的少量废气入回焊炉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1-1）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固化炉废气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1-3）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手工焊接废气经一套滤筒过滤器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1-4）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P2 厂房废气:

回焊炉废气分别经两套烟雾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分别经 2 根(排气筒 2-1、排气筒 2-2)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钢板清洗产生的废气引入相应区域回焊炉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经前述 1 根(排气筒 2-1)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CNC 加工中心产生的废气引入回焊炉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2-1)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固化炉废气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2-3)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波峰焊废气经一套烟雾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2-4)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手工焊接废气经一套滤筒过滤器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2-5)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锅炉房废气:

燃气废气(颗粒物、SO₂、NO_x)经 2 套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经 1 根 2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 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贴片机、印刷机、回焊炉、裁板机、波峰焊炉、检测设备等,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噪声控制,主要采取措施有:购买设置减震基座,隔声降噪、绿化降噪等。

(四)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置;废包装材料由合肥海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回收利用;废溶剂、废包装容器、废矿物油、废灯管、废活性炭、废电路板、裁板收尘等危险废物存储于危废临时贮存场所,其中废溶剂、废包装容器、废矿物油、废灯管、废活性炭等集中送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废电路板、裁板镭雕刻收集的颗粒物集中送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排放的有组织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能

够满足《电子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第二次征求意见稿）表 5 中限值；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能够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限值；锅炉废气颗粒物、SO₂ 排放浓度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特别排放限值，NO_x 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合肥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中燃气锅炉氮氧化物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5 限值要求。

2、废水

在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的 pH 值在标准范围内，COD、BOD₅、SS、氨氮、动植物油等排放浓度均满足《电子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二次征求意见稿）表1中间接排放限值、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中较严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 2020 年 06 月 30 日验收会议，结合修改后的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组认为：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新增 1000 万台套智能产品项目产线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备，项目主要设施已基本建设完成，满足运营的需要；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落实，验收组认为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环保验收可以通过。

六、存在问题及后续要求

加强生产及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及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规范设置采样平台。

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30日

